

小学读后感(实用7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小学读后感篇一

成为天鹅不是梦，坚持是唯一的捷径

丑小鸭一出生便遭到同类的嘲笑与女佣人的排斥，让他无地自容，只好逃走，丑小鸭来到了沼泽地与野鸭们一起，可是好景不长，有猎人埋伏在沼泽地，大规模打猎，小鸭躲在芦苇里，但还是被猎狗发现了，不过并没有被抓走，也许是太丑的缘故，丑小鸭又庆幸又失望。

天黑时，恐惧的小鸭拼命跑，拼命跑，迎着狂风终于抵达了一间简陋的农家小屋，在这待了几夜的小鸭，不愿被拘束着窝在这，于是他决定去闯荡，小鸭离开后，便去完成他的愿望——游泳，在这途中他遇见了美丽而高贵的天鹅，只是一眼就让他难以忘怀。

春天到来，小鸭再次遇见了美丽的天鹅时，不似以往般退缩，而是勇敢的飞向它们，天鹅们也没有讨厌他，因为丑小鸭变成了一只美丽高贵的天鹅！当丑小鸭看见水中自己的倒影时也难以相信这美丽的小鸭是我吗？自此小鸭过上了幸福的日子，但仍不骄傲。

丑小鸭通过自己的努力变成了一只美小鸭，蜕变的更坚强，是的，只要你是一只天鹅蛋，生在养鸭场里也没什么关系！

丑小鸭当初没有选择死，而是更好的活着，人亦要如此，生

命有许多的选择，它的选择都会比死亡要有趣，既然选择活着，就要追求更好的明天，活出自己的人生！

中国文学史上的经典当属四大名著第一，这是我国文学史上的一颗璀璨的明珠。在现在的这个文明、科学的社会中，我们更应该品读经典，了解中国古老的文明。

四大名著中，我最喜欢阅读《西游记》。最开始接触《西游记》，是在还未上学的时候。可以说，《西游记》是我儿是最受欢迎的动画片了。几乎每个小朋友都爱看能腾云驾雾的孙悟空，呆头呆脑又有点小聪明的猪八戒，任劳任怨、诚实勤恳的沙僧……………这部动画片正符合了小孩子的奇思妙想。

再稍微大了一点，认得字多了，妈妈就在我生日那天买了一本带有图画的《西游记》故事书。几乎在每天晚上我都阅读一点，真可以说是爱不释手。到现在，这部书的书皮都已经脱落了都没舍得丢。

妈妈见我如此喜欢这本书，就在书店买了一本原着。拿到原着的我欣喜若狂，只在一个下午就将书读完了。虽然书中有些字句我不太懂，有些困惑，但我依然很高兴。陶渊明也曾在《五柳先生》中写道“好读书，不求甚解；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读书只求读懂、读精，而不用只在于一字一句。

《西游记》这本书充满着童真童趣，可以说是天马行空。但它符合小孩子的心理，每一次读这本名著，我都会被深深地吸引，拥有一份不同的收获，真是常读常新。

高尔基曾说过：“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只有多读经典，才能将古人的学问深入了解，从而运用到言语、生活中去。让我们多诵读经典，品味文学名著吧！

小学读后感篇二

家，可以让你想到什么？家，在人们的眼中，都是爱的代名词，是避风的港湾，是永恒的栖息地，但无论如何形容，家就是一个能给你幸福温暖的处所，它就是爱。然而，巴金先生的小说中，“家”却是一个明争暗斗却不见硝烟的战场。

《家》的故事发生在辛亥革命以后。长江上游某大城市有一个官僚地主家庭高公馆。

一家之主的高老太爷，封建专制，顽固不化。长房长孙觉新，为人厚道，去很软弱，原与梅表姐相爱，后屈从于老太爷之命而与李瑞钰结婚，觉新的胞弟觉民、觉慧积极参加爱国运动，从而和冯公馆的冯乐山成了死对头。觉慧爱上了聪明伶俐的婢女鸣凤，但冯乐山却指名要取鸣凤为妾，鸣凤坚决不从，投湖自尽……至此，觉新有所觉醒，而觉慧则毅然脱离家庭投身革命。

其中，最令我感动的是他和鸣凤的爱情。即使鸣凤知道，婢女是不能和少爷相爱的，即使鸣凤知道，他们的爱是没有结果的，但她依然深深的爱着觉慧。她一直明白，做下人的便要好好侍奉主子，自己一辈子的命运也是掌握在主子手里的。下人的惯有思想操控着她，使她并不抱有反抗的念头。不，也许是在她的潜意识里还没有“反抗”这个定义，但当她和觉慧相爱时，这种情绪就产生了。“我只求你不要送我出去。我愿意一辈子在公馆里头服侍你，做你的丫头，时时刻刻在你的身边”。鸣凤对觉慧如此深不可测的爱，给了她难以估计的勇气和力量。于是就在那一天，鸣凤带着觉慧轻轻的一吻和“再过两天”的承诺，在湖中寻找到了自己的归宿。这就是鸣凤反抗的爆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她没有屈服，却把生命献给了真挚的爱情。她是为了追求幸福，自由等不可转让的权利而死，她是为了反抗封建家长制而死！

有句话说得“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

小学读后感篇三

我倒认为《红楼梦》并不是一部爱情小说,贾宝玉与林黛玉的爱情悲剧也不是中心故事,但这一败涂地的悲剧确实是整部书的主要线索,无论怎样我们也都曾经为这两人的结局深深地感到遗憾.

写了一个大家族由盛而衰的悲剧故事.

中国有四大名著《水浒传》、《三国演义》、《西游记》和《红楼梦》,部部皆是精彩绝伦,而作为一个女孩子,前三部对我而言没有多大兴趣,它们涉及到了军事、政治、神话,所以最吸引我的非《红楼梦》莫属了.

《红楼梦》带着忧伤、凄凉的气氛,让人常常想落泪,而里面的诗词之多又让人不得不折服其下,怪不得有那么的人在研究《红楼梦》呢.

故事讲的是一个家族的兴衰,一个家族的大小故事.主人公为贾宝玉,他应该说来是一个柔中稍稍带刚的男子,他的柔有部分是因为环境所致,他们家上上下下几乎都是女性,掌管全家的也全是女子,自然而然地就应了一句话“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他们的家族是因为家中一女子进宫当了皇帝的宠妃而盛起,于是他们天天吟诗作乐,而其中又有两女子非提不可,那便是薛宝钗和林黛玉.林黛玉生性猜忌,多愁善感,可贾宝玉偏偏就是喜欢她,她身子弱,老祖宗看不上她,便骗贾宝玉与薛宝钗成亲,林黛玉闻讯气死,而当贾宝玉揭开喜帕发现并非林黛玉,而林黛玉又身亡,悲痛欲绝,出家当了和尚.

这里的是是非非是“剪不断,理还乱”,让人看到古时婚姻的纰漏,它们往往全有父母处理,什么“指腹为婚”,更为可笑的是,他们有时从未见过面便稀里糊涂地成亲了.而且古时女子争着要进宫,因为那样可以使家族富贵,可皇帝有上千嫔妃,得宠一时,没多久又要被淡忘了,她们又何苦进宫呢?皇帝姥儿们

饮酒作乐, 衣食无忧, 而老百姓则是吃了上顿没有下顿, 生活之苦让人难以想象, 也怪不得有了一次又一次的起义“造反”了, 祸害之缘还是在于皇帝身上啊. 这一出出的悲剧让人心寒而又愤怒, 让人不由得痛恨起古时的苛捐杂税, 它们把老百姓一步一步往火坑边上推, 真让人深恶痛疾.

《红楼梦》一书让我时而高兴时而忧伤, 时而愤怒时而感慨万千, 也让我想了很多, 或许吧, 事事不能完美, 而人也如此.

“丢弃了不离不弃黄金琐, 忘记了莫失莫忘通灵玉”, 好一个多情潇洒的贾宝玉, 娇嫩多病的林黛玉, 塑造了一个发生在清朝封建家庭的动人爱情悲剧.

作者曹雪芹通过《红楼梦》, 揭示了当时封建社会的黑暗, 也表达了他的不满与愤怒. 故事讲述的是从小体弱多病的林黛玉来到了荣国府, 渐渐与贾政之与生俱来通灵玉而性格顽劣的公子贾宝玉相恋, 又因凤姐从中使用掉包计, 使得贾宝玉娶带有黄金琐的薛宝钗, 让林黛玉吐血身亡, 贾宝玉从此心灰意冷, 看破红尘, 遁入空门的故事.

我实在是为林黛玉而感到悲哀不值, 更为他们悲惨的命运而惋惜. 但追究人物本身并没有过错, 让人憎恨却是那种封建的传统观念. 什么婚姻大事父母做主, 什么门当户对, 这种思想真是害人不浅. 这不, 贾宝玉和林黛玉就是因此而要承受阴阳相隔, 想而见不着的痛楚. 还要让贾宝玉受这样的欺骗. 唉, 就是石头心肠的人也会被他俩的真情所感动的.

一部《红楼梦》, 让多少人为它垂泪, 让多少人为它感动啊

小学读后感篇四

今年暑假我读了一本好书, 名字叫《亮剑》。这本书象一杯浓浓的牛奶, 滋润着我的心房; 又象一杯清香扑鼻的绿茶,

让我感到心旷神怡，深深地被书中的人物所折服。

书中讲述了一个叱咤风云，百战沙场的战斗英雄李云龙，他文化程度不高，但是却战斗经验丰富，打了一场又一场的胜仗；他性格不羁，被很多人认为善做离经叛道之事，但是他却胆识过人，意志坚定，思维方式灵活多变，他所采用的逆向思维使他在很多战役中取得了辉煌的成就。他的人生信条是：面对强大的敌手，明知不敌也要毅然亮剑。即使倒下，也要成为一座山，一道岭。这就是中国人，这就是中国的军人，没有他们，就没有我们现在美好的国家，是他们在战场上的浴血奋斗，才造就了我们新中国。从他们身上我看到了中国人的精神，勇敢的中国人，聪明的中国人，自强的中国人，我为我是一个中国人而感到自豪。

象李云龙一样的人物，在我们身边也有：例如阿里巴巴的总裁马云，其貌不扬，但是他的经营理念新颖，管理方法别具一格，创造了一个宏大的网络王国。

看了这本书，我觉得我要努力学习，向李云龙将军学习，将来也为建设我们美好的中国贡献出我的力量！

小学读后感篇五

高中课本里学过、电视剧看过、亦或听过“蒋勋细说红楼梦”，零零碎碎的间隙也可能涉猎过相关篇章，不过很惭愧地坦诚，从头至尾通读原著文本之于我真的是第一次。鄙视我吧。

可是想精读红楼的愿望由来已久，但一直未加践行的理由层出不穷。3月份遴选阅读书目时，选择《红楼梦》也是各种忐忑踌躇，甚至最后想的理由是3月有31日，多一天，应该能完成。我分解的目标任务是一天至少四回，周末可以读8-10回，这样保证3月下旬可以读完。

计划完美，坚持很难，一天四回，匆匆看完没问题。可是不忍匆匆浏览，看着看着就想停下来写一写、品一品、读一读，这个需要的时间就没谱了。

字丑可忽略，看到佳句，做点摘抄，真是莫名心情舒畅。

而我这样一个年龄阶段，没有那么多“没谱的时间”供挥霍。然后，争分夺秒，啃完了红楼梦。一篇传世佳作，阅评无数，如我这种红楼小白也只能写点自己的阅读花絮。

读红楼，失眠两回，落泪两回。

一是看到晴雯死时，直直叫了一夜的娘，可惜她娘听不到，寥寥几字，说尽凄凉。真是忍不住眼泪满溢。

第五回宝玉入太虚幻境，写金陵十二衩，宝玉翻到第一个“又副册”。就是晴雯的判词。

霁月难逢，彩云易散。

心比天高，身为下贱。

风流灵巧招人怨。

寿夭多因毁谤生，

多情公子空牵念。

有才有貌，有德有品，那又怎样？

时光流转上百年，现如今，一切却从未改变。

“心比天高，身为下贱”触痛了多少底层百姓的哀与伤。

生活一地鸡毛，唯有读书不可辜负。

小学读后感篇六

朱自清先生独到而深刻的见解，让我对生活有了新的见解与感受。

《匆匆》让我懂得了时间的宝贵。“洗手的时候日子从水盆里过去；吃饭的时候，日子从饭碗里过去；默默时，便从凝然的双眼前过去；”这句话蕴含着多少道理呀！时间是最公正的裁判，他送给勤奋者的是一条条成功的大道，而留给懒惰者的是一个个失败的泥潭！

读完《匆匆》使我深切的体会到：人生不能虚度，生命精彩与否是我们自己把握的，时间就是生命，珍惜时间就是珍惜生命；把握时间就是把握人生。想让人生如花瓣般清香，就要把握分分秒秒。

小学读后感篇七

既不回头，何必不忘，

若是有缘，何需誓言？

今日种种，似水无痕。

明夕何夕，君已陌路。

三十年的漫漫时光，三十年的处心积虑，三十年的爱恨纠葛，终于在一场雷雨中轰然落幕。

三十年，无论身处何处，他都随身携带当初的家具，始终保持着夏天关窗户的习惯。即使家有万贯，他依然保存那件缝补过的旧衬衣。三十年的坚守，始终请与曾经的最爱，还是

偿还良心的负债?要有多无奈，才能念念不忘?三十年的天光漫长，三十年的天各一方，三十年的悲哀的情感寄托!时的，侍萍只是周朴园空虚无处的寄托。倘若不是的话，三十年的用情之深，怎么会因为是平的沧桑落魄而荡然无存?倘若不是的话，三十年的朝思暮想，怎会因为侍萍的突然出现而惶恐不安?倘若不是的话，三十年的愧疚不安，怎会因为名利的羁绊而颜色大变?是的，他爱的只是三十年前温顺听话的侍萍，而不是这个年长色衰，会对他的利益构成威胁的侍萍。悲哀的三十年的记忆!

周朴园所希望的“最圆满、最有秩序”的家庭，实质上是最丑陋最破败的家庭。要让他抛妻弃子而换来的因缘，一段与富家小姐繁漪同床异梦的售后。夫妻二人感情不和，妻子繁漪处处与他针锋相对，他视她为疯子。她也驶入疯子一样疯狂地沉浸在与儿子周萍的有悖常理的恋情中。打儿子周平痛苦于这段乱伦的爱情，在挣扎中又爱上了同父异母的四凤，周重的善良，却不愿接近他这位严厉的父亲。身为一家之主徒有让人畏而厌的尊严。他享受不到夫妻之间的并蒂情深，也体会了父子之间的骨肉亲爱情!三十年，独自面对内心的悲哀，所以曾经的有关侍萍的回忆自然而然的便成了他的一种习惯，一种安慰。

三十年的念念不忘在苦心经营的名利面前是那样的苍白无力，不堪一击。当侍萍出现在他面前时，他惊慌失措，他“汗涔涔的”，她在害怕什么呢?他怕自己的名誉地位受到威胁，他怕自己陷于一种尴尬境地，他怕自己的虚伪暴露无遗，便开门见山的质问侍萍的目的，便痛快果断的提出以钱来做了断，一个资本家的阴险狡诈就这样被他演绎的淋漓尽致!

假如当初他有情有义，没有抛弃侍萍母子，那么繁漪和四凤就不会出现，周萍的两段痛苦感情也就不会出现，想必结果也不会如此地惨烈吧!可毕竟这只是个假设，资本家的惟利是图，阴险狡诈让他亲手一步步地酿造成这个悲剧：死凤死了，周冲死了，周萍也死了，繁漪疯了，侍萍生不如死，只留下

了一个完好无缺的他，可事实上他已经失去了一切！可怜的贪婪的悲哀！

一场雷雨，花谢知多少？

花非花，似花，非花无花，梦中泪花，

一场雷雨，梦碎一场空；

梦非梦，似梦非梦，无梦，梦碎一场空！

三十年，走完一场悲哀……